

南阳森霸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芦云鹏先生、张殿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南阳森霸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3月23日

附件：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芦云鹏先生**

芦云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年生，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于1982年12月至2005年3月担任河南方城化纤总厂技术部技术员、生产部主任、副厂长，2005年4月至2011年9月担任深圳市国利豪光电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1年10月至2012年12月担任公司销售经理，201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销售总监、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芦云鹏先生通过深圳市群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森霸股份24.83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31%。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张殿德先生

张殿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生，硕士学历，工程师，曾于1992年9月至2003年6月担任中国第一拖拉机工程机械公司工艺材料研究所科员，2004年4月至2012年7月担任上海普爱尔研发部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2年12月担任公司总工程师，201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日，张殿德先生通过深圳市群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森霸股份6.95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9%。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